

儿童成长与法

林桂如 著



福建人民出版社



儿童成长与法

林桂如 著



童  
法  
生  
长



人民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女法官手记：儿童成长与法 / 林桂如著 .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3.6 (2004.2 重印)

ISBN 7-211-04409-8

I. 女… II. 林… III. ①青少年犯罪—预防犯罪  
—研究—中国②青少年保护—研究—中国  
IV. D66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36753 号

## 女法官手记

NÜFAGUAN SHOUJI

林桂如 著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市东水路 76 号 邮编：350001)

福州屏山印刷厂印刷

(福州铜盘路 278 号 邮编：350003)

开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8.875 印张 208 千字

2003 年 6 月第 1 版

2004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1501—3500

ISBN 7-211-04409-8  
D · 397 定价：16.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承印厂调换

# 序

桌上摆着一本即将付梓的书稿《女法官手记——儿童成长与法》。读罢，意犹未尽。这不仅因为书作者林桂如同志是我们中国女法官协会的理事，不仅因为她是职业法官队伍中的一员，也不仅因为我们都是热爱孩子的母亲。本书作者以法官的独特视野，以母亲的款款深情写下了这本儿童成长的全景长卷，为中国儿童发展纲要十年规划的早日实现，为儿童维权的全民行动击鼓鸣锣。

《手记》全书二十余万字，始终扣紧儿童成长这个主题。按照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的界定，0~18岁的人为儿童。儿童期既是人的生理、心理成长的关键时期，又是极易受到伤害，极易发生变化，极需照顾，极需保护和良好施教的时期。本书用生动的形式诠释了儿童成长全过程所涉及的一系列法律问题。

《手记》选录了大量的各有侧重的案例以及发生在儿童身边的真实故事，并辅以精辟的导语和评析，让读者目之所至，其心自明。

《手记》虽非鸿篇巨制，但却孕含着极大的信息量。书中收集了近三百个案例、事例，涉及数千儿童，内容不仅

涉及刑法、民法、行政法、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等诸多法律门类，还涉及教育学、心理学、犯罪学等领域。

《手记》展示了作者较为丰厚的法律知识底蕴，层次清晰、布局严谨的逻辑思维，简捷流畅的文笔以及流淌于字里行间的那股浓浓的、纯真的母爱。

《手记》出版之际，喜逢盛世，华夏之邦政通人和，国民经济开始了新一轮的高速发展。而作为民族希望的儿童事业也必将与时俱进，驶上风驰电掣的新干线。

《手记》是送给中国儿童的一件礼物。虽非黄金万镒，却是我们这一代人的未了之情。愿它能给蓬勃发展的儿童事业注入一份动力，能给千千万万关注儿童事业发展的人士提供尽可能多的帮助。

《手记》真是本好书。读过之后，相信您也会有同感。

丁厚

2003年3月6日

# 目 录

前 言 .....	1
<b>第一章 儿童与基本权利 .....</b>	<b>6</b>
严刑逼供打死少年 沉冤昭雪为时已晚 .....	7
一念之差绑架儿童 铁窗之内悔恨莫名 .....	9
残酷体罚只为百元 痛失亲人苦果难咽 .....	11
狠毒母亲扼杀亲女 蛇蝎心肠世所难容 .....	12
孩子被拐天涯迷踪 父母心碎鬓发如霜 .....	13
暴力胁迫少女卖淫 丧尽天良死有余辜 .....	15
言行龌龊枉为人师 体罚恐怖摧残儿童 .....	17
学校并非旧时私塾 体罚何以屡禁不止 .....	18
微恙为何夺走生命 灾祸只缘庸医误诊 .....	21
重大医疗事故惊现 无辜幼女失去子宫 .....	22
低级错误演绎悲剧 婴儿脑瘫百年遗患 .....	24
重男轻女思想作祟 虐待亲女国法难容 .....	25
连环错误酿就苦酒 迷途母亲遗弃亲子 .....	27
神圣儿童财产权利 依法维护公民有责 .....	29
隐秘世界不可侵犯 善意沟通方显关爱 .....	32
寒窗苦读无辜落榜 身残志坚诉诸公堂 .....	36
为圆自己求学美梦 剥夺他人光明前程 .....	38
图近利弃学当童工 成被告法庭论是非 .....	45

童工患病不治身亡	雇主赔偿没商量	48
儿童肖像依法保护	无知侵犯难辞其责	49
<b>第二章 儿童与家庭关系</b>		53
小生命未见天日	遭危难也应赔偿	54
旅游车撞死生父	遗腹子索赔有理	56
依法行使监护权	儿童成长无忧烦	58
医院管理多疏漏	亲权神圣判赔偿	63
遗弃女婴查到底	闭门不出传票至	70
舐犊情深本天性	养子有责无旁贷	71
考上大学无钱念	起诉父母该不该	82
丈夫借种把子生	反悔拒养理不通	84
离婚约定抚养费	子女有权求变更	86
儿女改姓起纠纷	对簿公堂是非清	87
养子不教父之过	儿女为孽母有责	90
依法继承没商量	法佑儿童共一呼	93
洒向人间都是情	依法收养无怨忧	97
儿女本是同根生	父母一视应同仁	101
夫妻离婚绝尘去	子女有情探视难	104
<b>第三章 儿童与社会环境</b>		109
商场管理不完善	夹死顽童惹麻烦	110
虎口夺女险象生	猴子伤人烦恼来	112
城门失火殃池鱼	合同纠纷冻孩子	114
电老虎虎视眈眈	八龄童命丧黄泉	115
乐极生悲气球爆	公堂对簿灾不消	118

千般事故防为先	万家儿童得平安	121
恶狗伤人法不容	主人赔偿情理中	124
繁华马路车如龙	交通事故猛似虎	126
纯真儿童应无欺	维护权利法不二	129
店家狠发孩子财	污水黄流滚滚来	132
乞丐王国童子军	浩浩荡荡令人忧	134
<b>第四章 儿童与校园安全</b>		137
精神病患狂性发	血溅校园悲剧生	138
校园本是清静地	岂容黑道逞凶狂	140
硫酸飞溅伤无辜	报复只因被欺负	143
借书不成竟挥刀	侵害赔偿万余元	144
学生出走风日盛	教师家长梦魂惊	146
群童嬉戏出意外	过错不明共担责	148
男童不幸溺水亡	园方赔偿理应当	150
学生受辱喝农药	管理不当责在校	151
上课斗狠跌破头	疏于管理责不轻	153
违法拘禁小学生	糊涂坐牢十年整	155
痴迷邪教魂出窍	无心办园祸不少	156
悬物突从天上落	砸伤学生校方赔	157
粗心老师锁门忙	腊月冻坏七龄郎	157
幼童玩火伤二度	家校有责共赔付	158
学牛生病无人问	延误治疗理当赔	160
博物馆内意外生	学生受伤谁担承	161
学生逃学校外伤	监护失责在校方	163
只因区区十元钱	理屈赔偿数万元	164

监护之责松不得	事故突发转瞬间	165
标枪掷出灭顶祸	七级伤残谁之过	166
弓箭玩具太危险	射伤同学起波澜	167
学生校内被拐走	校方无心责任有	167
搬道具不慎致伤	受益人理应赔偿	168
全力救助已尽责	学生死亡无须赔	169
返家途中遭横祸	学校无责亦无错	170

<b>第五章 儿童与网络空间</b>	172	
只缘未调一级薪	报复招来无端祸	173
父子情深同携手	可叹无知触法网	174
抑郁情怀谁能解	网上畸恋酿悲哀	175
一言不和起祸端	网上斗狠网下杀	176
虚拟世界危机藏	童心无邪毒箭伤	177
完美骑士不完美	网上作祟太龌龊	178
冰毒配方网上卖	少年触法为谋财	179
极酷男孩建站忙	深陷囹圄悔泪淌	180
小小黑客肆意行	网上盗窃罪不轻	181
剑客潇洒闯禁区	快意逍遙终是空	182
凄美少女网上秀	感人骗局少年造	183
逻辑炸弹显威力	炸完别人炸自己	184
天才少年灵光闪	病毒一出危机现	185
只因琐事心生恨	冒名征婚害苦人	186
共建单位虽有情	侵犯肖像不可行	187
乳臭未干发明家	维权也需专利法	187
浮云游子诗作美	知识产权侵不得	188

虚拟吴盈诉春光	网下吴盈羞难当	189
创业之路千万条	启航尚须谨慎行	191
百万合同当玩笑	电子商务也荒谬	191
小儿网上来购物	家长无需照单付	192
音乐之声难为继	心魔只因游戏起	194
互联网上狼逡巡	少女无知命消陨	196
噩梦源自狂上网	无助少年诉苦情	197
不良思潮网上传	燕子何时能知返	199
鱼龙混杂互联网	谬毒纠合不胜防	200
迷网昏昏难自拔	爱心同助你我他	201
蓝色眼眸情意浓	荒诞网恋烦恼生	204
互联网上是非多	且听肖婧如是说	205
<b>第六章 儿童与违法犯罪</b>		<b>208</b>
作奸犯科百余起	三十罪犯尽娃娃	209
学校教书不育人	少年挥刀逞凶狂	210
黄碟毒害中学生	强奸幼女法难容	212
花样年华随风逝	金盾扬威惩恶女	215
风月场上雏燕飞	父母满眼伤心泪	217
忤逆子逞凶弑父	狠心女投毒杀母	219
不堪暴力妻杀夫	爱母恨父女协从	223
绑架杀人加重罚	铁窗生涯何时了	224
望子成龙心太切	物极必反一场空	229
谈笑间灰飞烟灭	嬉戏中锒铛入狱	233
抢劫杀人判死缓	放任独居悔已晚	237
品德不良恶念生	素质低下也堪忧	239

<b>第七章 儿童与权利维护</b>	243	
孩子无辜出世应有籍	创收无度国法不可容.....	244
收容智障行为实可嘉	如此善后赔偿没商量.....	246
学校收费年年花样新	儿童读书岁岁进门难.....	248
民警动粗手起门牙落	赔钱一万人人皆平等.....	252
保安越权关人又罚款	母子蒙羞匆匆赴黄泉.....	253
人性冷漠少女遭厄运	懦弱纵容恶棍车上狂.....	256
举世维权天下乐太平	众志成城黑恶难出头.....	259
老板逐利非法招童工	政府救助再闻读书声.....	261
金盾扬威三省大救助	少女泪洒千里回归路.....	262
无须惊恐艾滋可预防	未雨绸缪教育要先行.....	265
春去春回爱在慈善日	潮起潮落情满九龙江.....	268
<b>后记</b>	271	

# 前　　言

世纪传承的钟声已是昨日的记忆，千禧之年的期盼也已化作今天的挑战。社会变革在加速，我们每一个人都仿佛置身于科幻电影中的时空隧道里，今世方一日，往世已千年。

披着启明星的微光，东方走来了新生代，似曾相识，却又如此陌生。新生代是聪明自信的，新生代是勇敢狂放的，新生代是迷惘脆弱的，新生代又是自私惟我的……他们可以在12岁勇夺国际钢琴比赛金奖，他们也可以在12岁轻松取人性命；他们可以在13岁发明计算机杀毒软件，也可以在14岁成为打家劫舍的罪犯；他们15岁时可以以超越父辈的成熟纵论关系学，也可以仅仅因为一次小小的口角，便走上轻生之路。他们厌倦了管教，最想建立的就是自己的独立王国；他们不愿长期艰苦地谋事，走捷径、“短平快”是他们处事的原则；他们对明星的花边新闻热情百倍、津津乐道，却把“郑智化”当成了收复台湾的民族英雄；他们可以为一只流浪狗的不幸际遇留下同情的泪水，却对步履蹒跚的老人不屑一顾。他们的笑容、他们的内心世界，真是让人越来越看不透、摸不清了。不管喜欢与否，也不管接纳与否，我们面对的，就是这样

一批 21 世纪的新新人类。江山自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十年，代代传承是大自然的铁律。

儿童事业是人类存续发展的基础，儿童教育事业更是民族兴旺、国家昌盛的百年大计。基于此，1959 年 11 月 20 日，联合国通过了《儿童权利宣言》；1989 年 11 月 20 日，联合国通过了《儿童权利公约》。1992 年中国政府发布了《九十年代中国儿童发展规划纲要》。2001 年中国政府发布了《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01~2010)。这些公约、纲要促使我国的儿童事业进入良性、有序的发展轨道，让亿万儿童得以茁壮、健康地成长。

但是，儿童事业的发展并非尽如人意。儿童权利时常遭受侵害，儿童教育尚存在许多盲点，“儿童优先”的原则在许多场合还仅仅是一句空洞的口号。我们的儿童事业现状，离《中国儿童发展纲要》所制订的目标还相距甚远。

作为人谁不知道，自己要老，孩子要长大，这大好江山，这有形的、无形的一切都将是他们的。这就要求我们的各级政府和人民大众，必须从关注儿童、关心儿童、关爱儿童入手，坚持《中国儿童发展纲要》提出的“儿童优先”原则，保障儿童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和参与的权利，提高儿童整体素质，促进儿童身心健康发展。在强烈使命感的激励下，我决定将 30 年的法官从业经历，20 多年的母爱感言，化为笔下这本《女法官手记——儿童成长与法》(以下简称《手记》)。

《手记》首先要献给千千万万 0~18 岁儿童的父母，

它用近 300 个具体案例、事例诠释了儿童成长过程中可能遇到的种种烦恼。书中用成功的、失败的实例，勾画出一个个家庭里上演的酸甜苦辣、风雨雷电。为人父母者该如何培养自己的孩子？该如何维护孩子的合法权益？其中技巧何在？本书将给您一把开启孩子心灵之门的钥匙。

《手记》是献给千千万万的教育工作者的。它用校园内外发生的事件与形形色色的少年犯罪案件作教材，图解了法的尊严与法的内涵，激励我们的教师朋友恪尽职守、安心施教、依法护教。

《手记》是献给千千万万司法工作者的。它选取的案例涉及刑事、民事、经济、行政各大法律门类，尤其对涉及儿童生命权、健康权、人格权、名誉权、教育权、财产权、继承权、知识产权等诸多法律问题进行了积极的探索，对涉及儿童权益和未成年犯罪案件的审理和预防，不无抛砖引玉之效。

《手记》是献给千千万万关注儿童成长的社会大众的。它所记录的事实，就发生在现今社会的各个角落，故事的主人公无一不真实地生活在我们身边。

《手记》不是一本普通的法律案例选，但法律是《手记》的脊梁。

《手记》不是一本单纯的教育论文集，但对儿童的成长、教育尽绵薄之力是《手记》写作的初衷。

《手记》不是一本辞藻华美的散文集，但《手记》尽可能地用饱满生动的笔触去描述生活，关注焦点，宣达理念。

《手记》与同类书籍的最大不同在于，它是真诚地走入儿童的内心世界，零距离地了解儿童所思、所梦、所爱、所忧、所感。从儿童的角度平等地观察儿童世界的种种问题，用法的理性和爱的感性来解答各种难题。

《手记》与同类书籍的第二个不同在于，它十分注重实用性，即对现实生活的指导意义。它选用了大量案例、事例，逐一进行剖析、评点，使关注儿童事业的读者知《中国儿童发展纲要》之然，更知其所以然。

《手记》全书分为七个部分：

“儿童与基本权利”叙述了儿童所享有的基本权利以及维护儿童权利的现状。

“儿童与家庭关系”围绕家庭而展开的儿童监护权、抚养权、亲权、继承权、探视权等诸多案例一定能让人们对此类问题释然于胸。

“儿童与社会环境”系有感于儿童成长的大环境而发。“孟母三迁”的故事早已家喻户晓，它注解了环境对儿童成长造成的直接影响。

“儿童与校园安全”所描述的诸多案例证实，校园绝非净土。

“儿童与网络空间”反映了儿童和互联网之间的不解之缘。

“儿童与违法犯罪”记录了犯罪儿童的足迹。

“儿童与权利维护”真实记录了民众和各行各业维护儿童权利的生动事迹。儿童维权之路荆棘丛生，任重而道远。

《手记》由于写作仓促，加之笔者水平所限，在对法律的理解、事物的认识、文章的结构和文字表述方面定有错失。希望读者随时指正，当不胜感激。

《手记》在写作和出版过程中得到了诸多领导、友人的鼎力帮助，在此谨致以深深的谢意。这里特别要感谢中国女法官协会会长马原女士，她在百忙之中关注着本书的写作进程，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并欣然为本书作序，为《手记》平添了一抹亮色。

# 第一章 儿童与基本权利

当今社会，不少民众错误地认为权利是成年人独有的，与儿童无关。因此，践踏儿童权利的现象，如凌辱人格者，体罚致伤者，掳人勒索者，打儿致死者，非法拘禁者，威胁侵害者，虐待致残者，时而有之。直面世人种种不法加害，倾听儿童柔弱的呻吟，我们的心在流血。我们呼吁全社会关注儿童，呼吁大众把权利还给儿童，让我们的孩子得以平等、自强、健康地生活。

儿童虽弱小，但他们和成年人一样拥有法律赋予的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姓名权、肖像权、名誉权、荣誉权、人格尊严权、人身自由权、教育权、隐私权、选择权、休息权、财产权、继承权等权利，这些权利同样神圣不可侵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第九条、第十条载明“公民从出生时起到死亡时止，具有民事权利能力，依法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义务。”“公民的民事权利能力一律平等。”对于社会大众而言，最重要的是将儿童作为独立的权利主体，给予充分的尊重。那种“体罚学生无罪，打骂儿女有理”的陈词滥调既愚昧又危险。对由此引发的一幕幕人间悲剧，我们的教师、我们的家长难道不该